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0月19日，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提名委员会召集人龙旭英女士召集、主持，在武汉市汉南区开特汽车电子工业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委员3人，实际出席委员3人。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王嘉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审议内容：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三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由于沈烈先生所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数量超过规定标准，故决定辞去在公司担任的独立董事职务。现拟聘任王嘉鑫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2.审议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9日